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

Lee & Man Paper Manufactur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314)

年度業績公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 本年度收入為322.08億港元(2017年：258.37億港元)；
- 本年度純利為48.80億港元(2017年：50.40億港元)；
- 本年度每噸純利約797港元；
- 穩定之派息比率約32%，議派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 僅供識別

年度業績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入	3	32,208,082	25,836,884
銷售成本		(24,699,596)	(18,324,030)
毛利		7,508,486	7,512,854
其他收入	4	1,015,109	791,67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90,039	(72,58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67,938)	3,160
分銷及銷售費用		(580,571)	(435,004)
日常及行政費用		(1,518,181)	(1,291,614)
財務成本	6	(319,612)	(185,311)
除稅前盈利		6,127,332	6,323,175
利得稅支出	7	(1,247,112)	(1,282,883)
年度盈利	8	4,880,220	5,040,292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910,719)	1,551,737
年度總全面收益		3,969,501	6,592,029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4,880,206	5,040,292
非控股權益		<u>14</u>	<u>–</u>
		<u>4,880,220</u>	<u>5,040,292</u>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3,969,410	6,592,029
非控股權益		<u>91</u>	<u>–</u>
		<u>3,969,501</u>	<u>6,592,029</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10	<u>109.92</u>	<u>111.4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443,999	27,458,855
預付租賃款項		937,107	936,881
投資物業		592,003	581,602
購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所付訂金		425,313	152,178
合營企業權益		–	–
合營企業貸款		98,343	97,453
		<u>29,496,765</u>	<u>29,226,969</u>
流動資產			
存貨		4,886,346	4,954,319
預付租賃款項		21,647	21,310
合營企業貸款		55,792	36,890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1	5,956,979	6,775,828
附追索權之應收票據貼現		338,354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9,003	21,709
衍生金融工具		–	4,1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11,942	2,248,641
		<u>13,280,063</u>	<u>14,062,82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2	3,670,936	4,672,298
附追索權之應收票據預付款		338,354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1,678	14,742
衍生金融工具		3,543	–
應付稅項		275,494	326,923
合約負債		96,107	–
銀行借貸		5,825,466	6,025,745
		<u>10,221,578</u>	<u>11,039,708</u>
流動資產淨值		<u>3,058,485</u>	<u>3,023,11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555,250</u>	<u>32,250,085</u>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7,965,029	9,051,959
遞延稅項負債	1,444,370	1,282,008
	<u>9,409,399</u>	<u>10,333,967</u>
	<u>23,145,851</u>	<u>21,916,11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9,723	112,635
儲備	23,033,372	21,803,483
	<u>23,143,095</u>	<u>21,916,1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56	-
非控股權益	<u>23,145,851</u>	<u>21,916,118</u>

附註：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釐清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的轉撥

除下文所述，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已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留存盈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於2018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本集團確認以下來自客戶合約的主要收入來源：

- 包裝紙銷售
- 木漿銷售
- 衛生紙銷售

有關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的資料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概要

下列為對於2018年1月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沒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過往 於2017年 12月31日 呈報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於2018年 1月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4,672,298	(127,566)	4,544,732
合約負債	—	127,566	127,566
	<u>4,672,298</u>	<u>—</u>	<u>4,672,298</u>

於2018年1月1日，過往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有關銷售包裝紙、木漿及衛生紙的合約的預收客戶款項127,566,000港元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且並無對已於2018年1月1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要求。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的差額於期初留存盈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所編製之比較資料作出比較。

有關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使用終身預期信貸虧損。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被釐定為信貸減值之該等款項外，具有重大未付結餘之應收貿易賬款已被單獨評估，而餘下的款項乃根據內部信用評級劃分。因此，本集團已按相同基準估計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虧損率。

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被釐定為信貸減值之該等款項外，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包括合營企業貸款、其他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

於2018年1月1日，由於所涉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就留存盈利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i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訂明，交易日期為實體初步確認因支付或收到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若預先支付或收到多筆款項，本集團須釐定每筆預先支付或收到預付代價款項的交易日期。

於初始應用時，本集團對該詮釋範圍內的所有外幣資產、開支及收入前瞻性應用該詮釋，於本年度開始之時(即2018年1月1日)或之後初步確認。

就外幣計值的採購存貨預付代價27,902,000港元而言，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透過採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與外幣之間的即期匯率將該等預付款項入賬。因此，應用此詮釋概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已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iv)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投資物業的轉撥

該等修訂澄清轉至或轉自投資物業需評估物業是否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該定義須以證據支持其用途改變。該等修訂進一步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所列情況外之情況或可證明用途改變，而該用途改變可能適用於在建物業(即用途改變不限於已完工物業)。

於初始應用日期，本集團按照截至該日的現有狀況評估若干物業的分類，對於2018年1月1日的分類並無影響。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不賠償條款的預付款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清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⁵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訂的規定。

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之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有關的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其他經營租賃款項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本集團將分別以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呈列。

除若干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要求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為數26,566,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將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對應負債，除非該等租賃符合低值或短期租賃。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已支付並可退回之租金按金3,897,000港元及已收到並需退回之租金按金10,043,000港元乃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租賃項下之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款項之定義，此等按金不屬於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之付款，據此，此等按金的賬面值可能調整為攤銷成本及此等調整將被視作額外租賃款項。支付可退回租金按金的調整將被視作額外租賃款項並包含在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收回可退回租金按金的調整將視為租賃款項的預付款。

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

(ii)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該等修訂釐清實體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聯營或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的減值規定，其不應用權益法並構成於被投資方的投資淨額。此外，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至長期權益時，實體並無計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對賬面值的調整(即對產生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分配被投資方虧損或減值評估的長期權益賬面值的調整)。

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相關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合營企業貸款被視為長期權益。然而，預期有關應用將不會構成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現有會計政策與該等修訂所釐清的規定一致。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方案修訂下列四項標準。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等修訂釐清，實體應按照該實體原先確認產生可分派盈利的交易的方式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確認股息的所得稅後果，不論適用於已分派及未分派盈利的稅率是否有所不同。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

該等修訂釐清倘在相關資產達到預定用途或銷售狀態後仍有特定借貸尚未償還，則在計算一般借貸的資本化比率時，其成為實體一般借入的借貸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該等修訂澄清當實體取得屬共同經營業務的控制權時，實體應用分階段完成業務合併的規定，包括按公允值重新計量先前於共同經營業務所持有的權益。重新計量的先前權益包括任何與共同經營業務有關的未確認資產、負債及商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

該等修訂澄清於參與(但並非擁有共同控制權)為一項業務的共同經營的一方隨後取得共同經營業務的共同控制權時，實體先前持有共同經營業務的權益不會重新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以下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對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的收入及業績的分析，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物之類別。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載列如下：

- (i) 包裝紙—牛咭紙、掛面牛咭紙、塗布白板紙、白面牛咭紙及高強瓦楞芯紙；
- (ii) 木漿；及
- (iii) 衛生紙。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包裝紙 千港元	木漿 千港元	衛生紙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7,156,142	3,959	5,047,981	32,208,082	-	32,208,082
分部之間銷售	-	1,189,078	-	1,189,078	(1,189,078)	-
	<u>27,156,142</u>	<u>1,193,037</u>	<u>5,047,981</u>	<u>33,397,160</u>	<u>(1,189,078)</u>	<u>32,208,082</u>
分部盈利	<u>5,455,810</u>	<u>898</u>	<u>840,108</u>	<u>6,296,816</u>	<u>-</u>	<u>6,296,816</u>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						
變動淨收益						2,638
未分類之收入						250,802
未分類之支出						(103,312)
財務成本						(319,612)
除稅前盈利						<u>6,127,332</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包裝紙 千港元	木漿 千港元	衛生紙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3,102,581	15,593	2,718,710	25,836,884	-	25,836,884
分部之間銷售	-	915,936	516	916,452	(916,452)	-
	<u>23,102,581</u>	<u>931,529</u>	<u>2,719,226</u>	<u>26,753,336</u>	<u>(916,452)</u>	<u>25,836,884</u>
分部盈利	<u>6,039,601</u>	<u>3,126</u>	<u>515,002</u>	<u>6,557,729</u>	<u>-</u>	<u>6,557,729</u>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						
變動淨收益						9,960
未分類之收入						84,071
未分類之支出						(143,274)
財務成本						(185,311)
除稅前盈利						<u>6,323,175</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盈利指各分部所賺取盈利，而並無分配來自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淨收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匯兌淨收益(虧損)、財務成本及其他未分配行政費用。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之計量方法。

分部之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2018年12月31日

	包裝紙 千港元	木漿 千港元	衛生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1,024,497	2,031,539	7,708,849	40,764,885
未分類之資產				<u>2,011,943</u>
綜合總資產				<u>42,776,828</u>
分部負債	1,654,893	18,316	84,353	1,757,562
未分類之負債				<u>17,873,415</u>
綜合總負債				<u>19,630,977</u>

於2017年12月31日

	包裝紙 千港元	木漿 千港元	衛生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2,086,459	1,892,725	6,295,886	40,275,070
未分類之資產				<u>3,014,723</u>
綜合總資產				<u>43,289,793</u>
分部負債	2,834,924	20,369	288,451	3,143,744
未分類之負債				<u>18,229,931</u>
綜合總負債				<u>21,373,675</u>

為考核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由可報告分部共同所用之其他資產除外)以及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衍生金融工具、應付稅項、銀行借貸、遞延稅項負債及可報告分部共同應付之其他負債除外)。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包裝紙(包括牛咭紙及瓦楞芯紙)	27,156,142	23,102,581
木漿	3,959	15,593
衛生紙	5,047,981	2,718,710
	32,208,082	25,836,884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超過96%(2017年：92%)來自中國外部客戶。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呈列。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除外	27,132,105	27,080,950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越南」)	2,349,426	2,128,625
香港	15,234	17,394
	29,496,765	29,226,969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期或上期報告期內並無本集團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4. 其他收入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增值稅退款及其他退稅	632,990	479,460
供應蒸氣及電力收入	30,678	53,721
經營碼頭貨運收入	19,446	54,100
廢料及廢紙銷售	65,130	43,518
銀行利息收入	20,584	11,957
其他	246,281	148,915
	1,015,109	791,671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淨滙兌收益(虧損)	98,178	(75,45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淨收益	2,638	9,9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777)	(7,082)
	<u>90,039</u>	<u>(72,581)</u>

6. 財務成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389,125	297,578
減去：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金額	(69,513)	(112,267)
	<u>319,612</u>	<u>185,311</u>

年內之資本化借貸成本乃於一般借貸中產生，並以合資格資產開支之資本化年利率由2.43%至3.10% (2017年：由2.34%至2.94%) 計算。

7. 利得稅支出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損益內確認之利得稅：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884,183	913,361
—分派股息之中國預扣稅	153,820	—
去年不足(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732	(910)
遞延稅項		
—計入損益	208,377	370,432
於損益內確認之總利得稅	<u>1,247,112</u>	<u>1,282,883</u>

本集團之盈利須於其盈利賺取的營運地方繳納稅項，稅項按個別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中國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而其中五間(2017年：五間)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享有減免企業所得稅稅率15%。

香港

香港利得稅於兩個年度均按估計應課稅盈利以16.5%計算。而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盈利。

澳門

澳門附屬公司根據第58/99/M號法令註冊成立，均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澳門所得稅)，前提為其須遵守相關法規且不得向澳門本土公司出售產品。

越南

越南附屬公司須按10%稅率繳納越南企業所得稅，其享有自首個產生盈利年度起計四年獲豁免企業所得稅及隨後九年50%減免。由於越南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享有稅務豁免，故並無為兩個年度計提越南企業所得稅撥備。

其他

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稅項則按個別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8. 年度盈利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度盈利經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	38,050	37,894
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	1,183,240	1,158,97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82,120	58,545
	<u>1,303,410</u>	<u>1,255,418</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1,303,410	1,255,418
庫存資本化	(915,230)	(722,162)
	<u>388,180</u>	<u>533,256</u>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7,866	7,826
—非核數服務	1,082	863
存貨成本確認為支出	24,699,596	18,324,03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1,692	19,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67,003	1,095,904
投資物業折舊	22,314	13,467
	<u>1,311,009</u>	<u>1,128,475</u>
折舊及攤銷總額	1,311,009	1,128,475
庫存資本化	(1,172,264)	(1,003,011)
	<u>138,745</u>	<u>125,464</u>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35,076	14,763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28,097)	(21,828)
減：		
—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246	211
—年內非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174	454
	<u>(27,677)</u>	<u>(21,163)</u>

9. 股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 (2017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0.11港元)	892,153	496,83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0.20港元 (2017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 每股0.17港元)	883,951	767,829
	<u>1,776,104</u>	<u>1,264,659</u>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15港元(2017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惟須待股東在應屆股東大會批准。

10.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以本年度盈利4,880,206,000港元(2017年：5,040,29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4,439,977,907股(2017年：4,521,700,282股)為基準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未行使之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已計入4,152,673,000港元(2017年：4,656,150,000港元)之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45日至90日。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的賬齡分析。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賬齡：		
不超過30日	3,355,730	3,821,859
31日－60日	683,939	645,979
61日－90日	74,183	125,958
91日－120日	21,103	31,758
120日以上	17,718	30,596
	<u>4,152,673</u>	<u>4,656,150</u>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已計入1,935,034,000港元(2017年：3,129,001,000港元)之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

貿易購貨之平均賒賬期由30日至120日不等。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之賬齡分析。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賬齡：		
不超過30日	776,731	1,227,564
31日－60日	448,024	642,141
61日－90日	396,863	537,183
91日－120日	287,573	690,208
120日以上	25,843	31,905
	<u>1,935,034</u>	<u>3,129,001</u>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17年：20港仙)予於2019年5月16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期末期股息將於2019年5月28日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

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5月6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4月30日至2019年5月6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9年4月29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就擬派末期股息而言

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建議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向2019年5月1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以現金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之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為確定股東享有領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10日至2019年5月16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領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9年5月9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

2018年，中國造紙行業內部環境持續優化。在供給側改革驅動下，造紙行業去產能效果明顯，供需格局進一步改善。同時，政府對各項環保及節能降耗指標要求不斷提高，執法力度不斷加強，污染較高的造紙企業逐步關停，行業集中度得到提升，龍頭企業獲取了更多的市場份額，議價能力也更強。整體形勢，有利於理文造紙。

2018年下半年，下游終端紙製品需求呈現疲軟態勢，造成行業利潤降低。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通過積極整合上游資源，發展涵蓋製漿及廢紙回收的垂直業務模式，確保了原材料的供應；同時，公司不斷擴充規模，控制成本，提升產能，使得公司的主營業務依舊平穩向好的發展。提升發展規模，穩抓機遇依舊是理文造紙未來的主要目標。本集團積極優化產業鏈，拓展紙漿多元化業務，同時，在原有的生產規模的基礎上，積極響應「一帶一路」的步伐，瞄準東南亞，拓展國際產業布局。

理文造紙一直在努力改善提高生活用紙的質量和生產規模，為了迎合市場與客戶的需要，理文造紙江西廠房的新衛生紙生產綫將於今年投入生產，2019年衛生紙的生產量得以提升，衛生紙業務已成為集團新的增長動力。

本公司的包裝紙業務也在平穩發展，包裝紙總年產達603萬噸；而由於中國的廢紙政策及全球廢紙市場的變化，集團的廢紙回收受到了一定影響。因此，集團積極尋求其他方法替代廢紙入口。

從整體的經濟形勢發展來看，中國市場的用紙量仍具向上增長空間，集團對造紙業未來抱有相當信心。理文造紙將抓住機遇，進一步拓展市場，提升產品的競爭力，加強本集團在行業的領先地位。

未來，本集團將在提升企業經濟效益的同時，努力研發更加環保節能的造紙技術，以求在企業發展與良好生態環境之間尋求雙贏的可持續發展的道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分別為322.1億港元及48.8億港元，每噸純利達797港元。

本年度的每股盈利為109.92港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11.47港仙。

分銷及銷售費用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銷及銷售費用為5.81億港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4.35億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銷及銷售費用佔收入約1.8%，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7%相若。

日常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日常及行政費用為15.18億港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2.92億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日常及行政費用佔收入約4.7%，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0%下跌。

財務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財務成本(包括已資本化金額)為3.89億港元，而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2.98億港元。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年內銀行貸款平均利率上升。

存貨、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周轉期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原料及製成品存貨周轉期分別為61日及16日，而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分別為78日及18日。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收賬款周轉期為35日，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44日。此符合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付賬款周轉期為33日，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68日。本集團在接近年結時清付大量應付賬款及減少採購，同時年內採用更多數期較短的本地供應商。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總額為231.46億港元(2017年：219.16億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達132.80億港元(2017年：140.63億港元)，而流動負債則為102.22億港元(2017年：110.40億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1.30，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為1.27。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香港、澳門及中國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信貸備用額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為137.90億港元(2017年：150.78億港元)。該等銀行貸款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為抵押。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20.12億港元(2017年：22.49億港元)。因年內資本開支下降，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股東權益)由2017年12月31日的0.59下降至2018年12月31日的0.52。

本集團具備充裕現金及可供動用的銀行備用額以應付本集團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要。

本集團的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或歐元計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營運或流動資金未曾因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採用貨幣結構工具、外幣借貸或其他途徑，作外幣風險對沖之用。

僱員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超過7,800名。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會每年評估，且密切留意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市況趨勢。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並按員工表現及本集團盈利發放花紅。

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僱員問題，亦未曾因勞資糾紛令營運中斷，在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方面亦不曾出現困難。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良好。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合共119,134,000股每股0.025港元之股份，總代價約為966,329,000港元(含交易成本)。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119,134,000股購回普通股當中，116,496,000股股份已於年內被註銷，而餘下之2,368,000股普通股隨後在2019年1月被註銷。於年內購回股份之詳情載列如下：

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所支付的 最高 每股價格 港元	所支付的 最低 每股價格 港元	所支付的 累計代價 (含使費)總額 千港元
一月	5,404,000	9.21	8.96	49,149
三月	39,236,000	9.00	8.21	344,724
六月	32,764,000	8.90	7.83	273,321
八月	16,209,000	8.18	7.02	124,020
九月	4,163,000	7.19	7.07	29,901
十月	14,059,000	7.14	6.61	97,716
十二月	7,299,000	6.57	6.34	47,498
合計	<u>119,134,000</u>			<u>966,329</u>

董事會相信，購回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可提高本公司每股盈利。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董事會相信，對本集團增長及對保障及提高股東權益而言，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實在不可或缺。本公司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內管理架構以主席領導的董事會為首，其目標是持續不斷為股東創造價值。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監督董事會，使其得以有效發揮功能。在首席執行官及公司秘書的支援下，主席批准董事會會議議程，並確保董事獲給予恰當簡報，且及時就一切有關董事會的事宜發放充足可靠的資料。

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明確劃分，職務由不同人士擔任。首席執行官負責領導管理層，專注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於2004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皆確認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之其他特定高級管理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載於本公布中有關本集團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之附註之數字已經獲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該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所載列數字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就本公布作出任何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擬於2019年5月6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在本公司網頁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文俊

香港，2019年3月11日

於本公布發出當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即李文俊博士、李文斌先生及李經緯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潘宗光教授；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啟東先生、Peter A. Davies先生及周承炎先生。